关于印发《宿州市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“2321”行动计划2023年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宿工组办〔2023〕1号

各县区人民政府、市直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有关决策部署，进一步推深做实我市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“2321”行动计划，现将《宿州市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“2321”行动计划2023年工作要点》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抓好工作落实。

附件：宿州市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“2321”行动计划2023年工作

要点

 宿州市工业强市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 2023年2月8日

附件

宿州市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“2321”行动计划

2023年工作要点

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，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市委全会精神，以深化提质扩量增效“2321”行动为抓手，推动工业经济运行整体好转，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为全面建设现代化新宿州贡献更大力量。

一、全面提升发展质量

**（一）强化优质企业培育。**实施专精特新培育行动，动态调整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库，力争新培育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2家、省级专精特新冠军企业5家、省级专精特新企业15家。推动更多优质企业进入资本市场，加大专精特新企业培育上市力度，力争新增省区域性股权市场“专精特新版”挂牌企业6家左右。**(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科技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、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、宿州银保监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；各县区人民政府、市管园区管委会为责任主体，下同)**

**（二）优化产业生态布局。**围绕“5+5+N”产业布局，实施优势产业强链、成长产业延链、新兴产业补链工程，加快打造轻工产业、绿色食品产业2个千亿级产业集群，县域将着力培育家居建材、医药化工、装备制造、轴承制造、汽车零部件等百亿级产业集群，新建省级产品质量提升示范区2个。促进省级云计算战新基地集聚发展，加快8个市级战新基地建设，动态培育“链主型”企业，力争新增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20家以上。**(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十大重点产业专班牵头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三）推进创新平台建设。**建好用好中科大技术转移宿州分中心、中国矿大宿州埇桥科技园、南农大宿州现代农业研究院等平台，对接合肥、上海张江综合性科学中心及G60科创走廊取得突破性进展。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体系建设，构建政府引导以企业为主体的创新生态，支持骨干企业建立新型研发中心，新认定市级企业技术中心15家，培育省级企业技术中心3-5家，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-3家，争创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。**(市科技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四）加强核心技术攻坚。**深入实施科技创新“151”工程，滚动实施“工业强基”和“揭榜挂帅”技术攻关项目，开展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倍增行动、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提升行动，力争省市级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突破35个。聚焦“企业出题、科技答题”，举办1-2场政产学研对接活动。**(市科技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五）推动科技成果应用。**建设集企业技术需求与科研院所技术成果征集、发布、对接于一体的产学研合作平台，推动建设安徽科技大市场宿州分会场，组织企业参加2023年中国(安徽)科交会。发挥“三首一保”政策激励作用，引导企业对标“三首”产品研制需求清单研发新产品，新增“首台套”装备3个左右、“首批次”新材料3个左右、“首版次”软件2个左右。**(市科技局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六）加快数字转型赋能。**实施中小企业数字化普及工程，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实施全要素、全流程、全生态数字化改造，打造省级数字化转型典型示范项目2个，培育省级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10家左右，推广工业机器人150台左右，争创省级数字领航企业。坚持“一区一业一样本”，推动全市省级以上工业园区整体数字化转型，争创省级数字化改造区域样本。**(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)**

**（七）推动工业互联网应用。**用好省级羚羊、市级绿色家居建材等工业互联网平台，加强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和生态培育，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。完善企业工业互联网建设梯次培育项目，组织开展5G专网建设和应用创新，开展两化融合发展水平评估诊断，推动重点企业搭建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5个，建设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50个。加大互联网人才培育，组织开展工业互联网专项培训5次以上。**(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数据资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八）推进质量品牌建设。**实施增品种、提品质、创品牌“三品”战略，引导企业构建“设计+研发+用户体验”的创新设计体系，加快产品升级换代，打造以技术、标准、品牌、服务为核心的质量优势，培育省级工业设计中心2个以上、省级信息消费体验中心3个以上、省级新产品20个以上、“安徽工业精品”5个以上、省级信息消费创新产品10个以上，认定“三品”示范企业2家以上。以标准抢占行业话语权，支持企业参与制修订国家、行业和地方标准，力争制修订国家标准1项、行业标准2项，建设省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1个、国家级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1个，省级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2个，培育标准化示范企业2家。深入实施“464”服务高质量发展行动，加快推进宿州家具、人造板和预制菜质检中心建设，力争新增各类政府质量奖3个、皖美品牌认证3个、食安安徽认证2个、中国质量奖提名奖1个。开展区域质量提升行动，推进省级质量强县（区）全覆盖，积极筹办质量强省建设宿州现场会，力争省政府质量工作督查激励。**(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二、合理扩大规模总量

**（九）强化市场主体培育。**实施民营经济上台阶行动，推进“双创”载体建设，加快构建创新创业发展高地，争创省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2个、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2个以上；组织参与“创客中国创响中国"“赢在江淮”安徽大赛、“中国创新创业大赛”安徽大赛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竞赛活动；紧盯“小升规”“规提质”，增大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数量，力争新登记注册企业2万户以上，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50家，高新技术企业达到400家以上。**(市科技局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十）聚力扩大有效投资。**完善落实十大重点产业“双招双引”链长制，补充“两库三图”，动态、升维承接长三角、珠三角优质要素溢出和产业转移。实行“赛马”制度，加强对总投资超10亿元制造业项目洽谈、签约、开工的调度考核，力争市落户百亿级制造业项目1个以上，各县区、园区落户50亿级制造业项目1个以上、10亿级制造业项目2个以上、1亿级制造业项目20个以上。持续实施制造强市“1525”重点技改行动计划，加快推进200项重点技改项目和“四化”改造项目，技改投资增长18%。**(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投资促进中心、市十大重点产业专班牵头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十一）培育壮大优势产业。**围绕十大重点产业，落实“链长制”工作方案，持续探索“链长+链主”协同推进机制，构建“龙头企业+配套企业”上下游共同体生态圈。鼓励支持各县区（园区）发挥资源禀赋、产业基础、技术创新等综合优势积极发展主导产业。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，提升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水平,努力把新兴产业打造成优势产业和增长主动能。**(市发展改革委、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十大重点产业专班牵头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十二）加速推进融合发展。**推进制造业和服务业深度融合，发展柔性定制、总集成总承包、供应链管理、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等服务型制造新业态新模式，新增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2家以上。实施“皖企登云”提质扩面行动，实现300家以上企业与云资源深度对接。推进建设轻纺鞋服智能化产业基地、绿色家居生产制造基地、造纸及纸制品后加工基地，市级绿色家居建材工业互联网平台注册企业达到150家以上。**(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三、着力提高发展效益

**（十三）推进绿色节能发展。**坚决遏制“两高”项目盲目发展，依法依规推进淘汰落后产能，积极推进清洁生产改造和重点领域节能降碳。探索建设用能权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，推动产业、能源清洁低碳转型，培育壮大循环经济、清洁能源等绿色新产业新业态。开展节能环保“五个一百”提升行动，全面提升绿色制造水平，争取培育一批绿色工业园区、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及能（水）效“领跑者”企业，新增省级绿色工厂2家。**(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贵)**

**（十四）深化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。**优化亩均效益评价指标体系，完善评价办法，拓展评价范围，将研发经费投入强度、单位能耗营业收入、全员劳动生产率纳入评价主要指标，全面推开占地5亩以上规下工业企业亩均效益评价，探索开展服务业、工业园区和产业示范基地试点评价。实施“亩均效益领跑者行动”，科学制定评选办法，根据企业规模、行业类别，从不同维度评选“亩均效益领跑者”。持续巩固金融支持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成果，大力推广“亩均英雄贷”金融服务模式，指导萧县和中国银行宿州分行开展结对服务，争创示范单位。**(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自然资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十五）支持企业降本增效。**聚焦原料供应、工艺技术、设备设施、产品销售各环节提质量，降成本，支持企业借助信息化手段，提升企业现代化管理水平。出台工业企业提质降本相关政策，鼓励支持企业大力开拓市场，强化生产要素保障，持续降低企业用能、用水、用地、用工、交通物流及制度性交易成本。持续开展政银企对接活动，指导银行机构合理确定贷款利率和服务价格，有效控制制造业企业的贷款成本。**(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宿州银保监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四、提升助企服务质量

**（十六）强化要素保障。**持续开展批而未供、闲置土地专项整治工作，科学合理确定低效工业用地整治范围和目标，不断盘活存量和闲置低效用地，提高土地利用水平。联动推行“标准地”改革，促进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，减少企业投资项目开工前审批环节、缩短审批时间，新增产业用地以“标准地”方式出让比例超50%。围绕人才、科技、金融、产能等要素开展线上线下对接活动，支持优质企业、项目获得最优资源要素。统筹安排2023年制造强市政策资金，科学创新支持方式，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。**(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地方金融監管局、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、宿州银保监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十七）发挥平台作用。**组织参加世界制造业大会、世界集成电路大会、世界声博会等展会，支持企业开展产品推介和论坛合作。发挥商协会桥梁纽带作用，支持商协会开展重大问题研究、协助行业管理、推动行业交流合作等工作。**(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**（十八）优化营商环境。**持续推进营商环境对标沪苏浙专项行动，落实《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常态化开展一月一次企业家沙龙及“四接”活动，优化提升“宿事速办”平台。贯彻落实国家、省市各类减税降费支持政策，进一步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，组织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。深化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持续贯彻落实“一改两为”要求，优化政务服务流程，健全政务公开、领导干部联系重点企业等制度，构建“亲”而有度、“清”而有为的政商关系。完善涉企政策制定机制，力行惠企政策“免申即享”“即申即享”，真正让国企敢干、民企敢闯、外企敢投。**(市政府办公室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数据资源局、市政务服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**

五、健全完善保障措施

**（十九）健全协调调度机制。**建立健全科学合理、精准有效的行动计划推进体制机制，常态化开展工作要点实施情况评估调度。调度主要采取集中开工、现场观摩、领导点评、部门通报等方式。市政府负责同志每月调度一次，采取会议方式点评主要指标完成情况，听取各地各部门工作推进情况；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每季度调度一次，选取一个县区（园区）采取现场观摩（集中开工）＋会议调度方式；每半年进行一次评比通报；年末进行年度考核。**(市工业强市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)**

**（二十）完善考核评价体系。**发挥考核评价的指挥棒作用，争取把“2321”行动计划有关指标纳入市委、市政府对各县区（园区）的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;对各县区（园区）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进行年度综合评价，择优推荐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明显地区。**(市工业强市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)**

附表：制造业提质增量扩效“2321”行动计划2023年度重点目标任务分解清单